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李氏大藥廠

**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0)

## 關連交易

### 提供財務資助

#### 關連交易

於2021年4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Lee's International與PPI訂立股東貸款協議，據此，Lee's International同意向PPI墊付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年利率為4厘。股東貸款的年期將由墊款日期起計，為期一年。

#### 上市規則的含義

GL Partners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於本公佈日期，根據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同時，Lee's International及GL Partners均為PPI的股東，而GL Partners(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權在PPI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操控行使10%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7條的定義，PPI為一間共同持有的實體。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6條，Lee's International根據股東貸款協議向PPI提供股東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就Lee's International提供股東貸款及本公司(本身或透過Lee's International)提供先前財務資助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單獨計算及按綜合計算的基準)不超過5%。因此，按照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由Lee's International提供股東貸款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 僅供識別

## 股東貸款協議

###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 訂約方

- (1) Lee's International，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貸方；及
- (2) PPI，作為借方。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7條的定義，PPI為一間共同持有的實體。

### 主體事項

根據股東貸款協議，Lee's International同意向PPI提供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年利率為4厘。股東貸款的年期將由墊款日期起計，為期一年。

### 股東貸款的本金額

10,000,000港元

### 利率

股東貸款適用的利率應為年利率4厘，乃參照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利息由墊款日期起至(但不包括)還款日期止期間累計及計算。

### 提取

股東貸款將透過由PPI向Lee's International送達不少於兩個營業日的事先書面通知，於墊款日期提取。

### 年期

股東貸款的年期將由墊款日期起計為期一年，惟可根據股東貸款協議所訂明提早還款。

## 還款時間表

PPI應於還款日期償還股東貸款連同其累計利息。

PPI應有權於年期內隨時向Lee's International發出書面通知，提早償還股東貸款連同累計利息。PPI應在書面通知內說明提早償還股東貸款的日期。

## 提供股東貸款的理由及裨益

PPI現正擴充業務營運，其中包括生產、開發及推廣銷售醫療設備。此外，PPI亦已利用其無塵車間生產防疫口罩，以於香港市場供應口罩。因此，PPI將需要額外財務資源支持營運並達到該目標。因此，經PPI與Lee's International(為PPI的股東)公平磋商後，Lee's International同意按市場利率向PPI進一步墊付股東貸款。股東貸款將用作PPI的一般營運資金，而提供財務資助將為PPI提供更多財務資源，對PPI及本公司有利。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Lee's International與PPI公平磋商後訂立的股東貸款協議並非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惟按正常商務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李小羿博士(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直接及(透過Swift Power)間接擁有PPI已發行股本的權益，而鑒於有關權益，彼被視為在根據股東貸款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權益，且須並已就有關批准股東貸款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權。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在根據股東貸款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概無董事須或已就有關批准股東貸款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 有關PPI的資料

PPI於2009年8月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現時經營的業務為(其中包括)生產、開發及銷售Zingo及其平台，以及隨附的粉狀皮下注射系統和其他醫療設備(如開發持續葡萄糖檢測系統)，亦從事口罩製造及銷售。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PPI的股權架構如下：

PPI的股東	股權	備註
Lee's International	33.92%	Lee's International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F Pharma Investment Limited	20.12%	DF Pharma Investment Limited由其普通合夥人GL Partners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的基金(「該基金」)全資擁有，而該基金由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一間股份於米蘭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擁有其中98%權益。
Minter Chemical Limited	11.47%	Minter Chemical Limited由黃巍先生(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其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全資擁有。
Swift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8.15%	Swift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小羿博士全資擁有。
李小羿博士	0.69%	李小羿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其他投資者	<u>25.65%</u>	其他投資者各自的股權少於10%。
總計	<u><u>100.00%</u></u>	

## 有關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是一家結合研究主導及市場導向的生物醫藥公司，專注於中國市場。透過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中國開發、製造及營銷專利醫藥產品。本集團已建立一個覆蓋中國大部分省市的藥品銷售及分銷網絡，營銷自行研發及海外引進的特許授權產品。Lee's International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上市規則的含義

於本公佈日期，GL Partners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同時，Lee's International及GL Partners均為PPI的股東，而GL Partners(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權在PPI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操控行使10%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7條的定義，PPI為一間共同持有的實體。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6條，Lee's International根據股東貸款協議向PPI提供股東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就Lee's International提供股東貸款及本公司(本身或透過Lee's International)提供先前財務資助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單獨計算及按綜合計算的基準)不超過5%。因此，按照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由Lee's International提供股東貸款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墊款日期」	指	PPI在可提用期間內提取股東貸款的日期
「可提用期間」	指	由股東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一個月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L Partners」	指	GL Partners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該擔保」	指	本公司以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為受益人提供的擔保(擔保額為53,000,000港元)，內容有關根據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向PPI所發出日期為2020年1月24日的融資函件(已經由PPI(作為借方)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於2020年2月11日同意及接受)(經該銀行所發出日期為2020年10月15日的函件補充，並經PPI於2020年10月30日同意及接受)的條款，最多13,000,000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最多40,000,000港元的活期貸款融資及最多6,000,000港元的透支融資，前提為透支融資及循環貸款融資的未償還結餘總額在任何時間均不可超逾13,000,000港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Lee's International」	指	Lee's Pharmaceutical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PPI」	指	Powder Pharmaceuticals Incorpora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先前財務資助」	指	Lee's International向PPI提供先前股東貸款及本公司提供該擔保
「先前股東貸款」	指	<p data-bbox="683 568 1437 645">Lee's International向PPI提供的現有股東貸款，包括：</p> <p data-bbox="683 703 1437 869">(a) Lee's International根據其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3月24日的股東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向PPI所提供本金額為8,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p> <p data-bbox="683 927 1437 1137">(b) Lee's International根據其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股東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2020年6月12日及2020年11月1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向PPI所提供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p> <p data-bbox="683 1196 1437 1361">(c) Lee's International根據其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7月17日的補充協議(經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向PPI所提供本金總額為39,056,000港元的股東貸款；</p> <p data-bbox="683 1420 1437 1597">(d) Lee's International根據其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9月25日的補充協議(經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向PPI所提供本金總額為18,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及</p>

(e) Lee's International 根據其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19年11月18日的股東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向PPI所提供本金額為8,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

「還款日期」	指	年期的到期日，或倘PPI選擇提早還款，則指書面通知指定的日期
「股東貸款」	指	Lee's International 根據股東貸款協議向PPI所提供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
「股東貸款協議」	指	Lee's International 與PPI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28日的股東貸款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Swift Power」	指	Swift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李小羿博士(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全資擁有
「年期」	指	股東貸款的年期，亦即由墊款日期起計為期一年
「書面通知」	指	PPI按照股東貸款協議的條款送達載有PPI提早償還股東貸款(連同其累計利息)的意願之7日書面通知



「Zingo」	指	Lidocaine Hydrochloride Monohydrate，一種新型鎮痛藥品，為在進行靜脈穿刺及靜脈插管前用於皮膚表層、提供局部鎮痛的混合藥劑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芳

香港，2021年4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小芳女士(主席)、李燁妮女士及李小羿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Simon Miles Ball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正博士、林日昌先生及詹華強博士。